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OMERLEY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Somerley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新百利融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39)

- (1)於2024年9月10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2)委任新董事；
及
(3)董事委員會組成之變更

新百利融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欣然宣佈，在本公司於2024年9月10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假座香港銅鑼灣禮頓道77號禮頓中心9樓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載於包括日期為2024年8月15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該通告」)在內之通函(「該通函」)之所有決議案(「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 (概約%)	
		贊成	反對
1.	省覽並考慮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之本公司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與核數師報告。	89,590,572 (99.9999%)	105 (0.0001%)
2.	自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中按每股2.5港仙宣派末期股息。	89,590,572 (99.9999%)	105 (0.0001%)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 (概約%)	
		贊成	反對
3.	(a) 重選莊棣盛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89,590,572 (99.9999%)	105 (0.0001%)
	(b) 重選袁錦添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89,590,572 (99.9999%)	105 (0.0001%)
4.	(a) 選舉梁念吾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89,590,572 (99.9999%)	105 (0.0001%)
	(b) 選舉王思峻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89,590,572 (99.9999%)	105 (0.0001%)
5.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酬金。	89,590,572 (99.9999%)	105 (0.0001%)
6.	續聘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89,590,570 (99.9999%)	107 (0.0001%)
7.	向本公司董事授予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多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20%之新股份。	89,590,570 (99.9999%)	107 (0.0001%)
8.	向本公司董事授予一般授權以購回不多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10%之本公司股份。	89,590,572 (99.9999%)	105 (0.0001%)
9.	擴大本公司董事獲授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多於本公司根據第8項決議案授出的一般授權購回之股份總數之額外股份。	89,590,570 (99.9999%)	107 (0.0001%)

上述決議案內容僅為概要。決議案之全文載於該通告內。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

- (a) 已發行股份總數：147,141,894。於2024年9月3日(股東週年大會記錄日期)，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投票表決之已發行股份總數：147,149,894。於2024年8月27日購回的8,000股股份已於2024年9月4日註銷。
- (b) 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47A條所載須放棄投票表決贊成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無。
- (c) 概無股東已於該通函中表明在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反對任何決議案之意願。
- (d) 概無股東須根據GEM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表決權。

因各項決議案均獲多於50%贊成票，故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董事SABINE Martin Nevil先生、莊棣盛先生、鄒偉雄先生、鄭毓和先生及袁錦添先生已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羅卓堅先生因境外事務而未能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於股東週年大會的監票人，負責點票。

委任新董事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梁念吾女士(「梁女士」)及王思峻先生(「王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生效。

梁女士及王先生的履歷詳情，以及彼等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條披露的資料，已載列於該通函。截至本公告日期，該等資料保持不變。

梁女士及王先生均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2D條，就彼等作為董事適用之GEM上市規則下之規定取得法律意見。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梁女士及王先生加入董事會。

董事委員會組成之變更

隨著梁女士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梁女士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鄭毓和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的成員。

隨著王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王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羅卓堅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成員。

承董事會命
新百利融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SABINE Martin Nevil

香港，2024年9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SABINE Martin Nevil先生、莊棣盛先生、鄒偉雄先生、梁念吾女士及王思峻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毓和先生、袁錦添先生及羅卓堅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內「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刊載，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somerleycapital.com刊載。